

证券代码：873760

证券简称：华兴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汕头华兴冶金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汕头华兴冶金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姚文强、王奉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姚文强，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佛山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佛山市南海区会计学会副会长。1993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煤炭经济学院会计学专业；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职于南海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部门经理；2000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佛山市智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王奉涛，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四级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汕头大学工学院机械工程系系主任，中国振动工程学会转子动力学分会常务理事、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智能运维分会常务理事、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设备与维修工程分会副理事长。1997 年 6 月，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2000 年 3 月，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机械设计及理论专业；2003 年 11 月，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机械设计及理论专业；2003 年 11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职于大连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2019 年 8 月

至今，任职于汕头大学工学院机械工程系，担任教授，曾在美国辛辛那提大学和德国弗劳恩霍夫研究院从事访问交流工作；2022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5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姚文强、王奉涛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姚文强	11	11	0	0	否	5
王奉涛	11	11	0	0	否	5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独立董事姚文强、王奉涛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审计委员会 (5 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		提名委员会 (0 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姚文强	5	5	1	1	0	0
王奉涛	5	5	1	1	0	0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姚文强、王奉涛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3 月 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批准报出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内部控制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6 月 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6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1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银行授信融资及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4 年度任职期内，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未发生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年度，我们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针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在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同时，定期进行现场调查。

同时，作为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学习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中小股东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独立董事：姚文强 王奉涛

2025 年 4 月 21 日